

证券代码：873911

证券简称：思锐光学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广东思锐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五桂山第三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君熹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1-3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1-3月财务报表，并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1-3月财务报表进行

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 1-3 月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4-07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思锐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思锐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